

桃園市文山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上學期社團簡章(請於 9 月 4 日 24:00 前報名)

項目	開課時間	上課地點	學費	招收人數	備註
武術功夫	週五 10/11~12/27 15:40~17:10	禮堂 B1(體操教室)	1800	6~20 人	12 堂
籃球 A	週二 10/8~12/24 15:40~17:10	籃球場	1800	10~15 人	12 堂，自備五號籃球
籃球 B	週六 10/12~12/28 8:00~9:30	籃球場	1500	10~15 人	10 堂(10/19、11/23 不上課)， 自備五號籃球
桌球 A	週三 10/9~12/25 13:30~15:00	禮堂 2F(桌球室)	1800	8~12 人	12 堂，限低年級，球拍自備 或找老師代購(800 元)
桌球 B	週三 10/9~12/25 15:40~17:10	禮堂 2F(桌球室)	1800	8~12 人	12 堂，限中高年級，球拍自備 或找老師代購(800 元)
桌球 C	週五 10/11~12/27 15:40~17:10	禮堂 2F(桌球室)	1800	8~12 人	12 堂，限中高年級，球拍自備 或找老師代購(800 元)
創意作文	週六 10/12~12/21 9:00~11:00	一年二班教室	2500	10~22 人	10 堂(10/19 不上課)，限中高年級
魔術	週一 10/7~12/23 15:40~17:10	一年一班教室	2200	10~25 人	11 堂(10/21 不上課)，贈魔術道具 及手提袋
象棋	週三 10/9~12/25 15:40~17:10	一年六班教室	2150	6~25 人	12 堂
圍棋	週四 10/17~12/26 15:40~17:10	一年一班教室	2050	8~20 人	11 堂，自備圍棋(13 路棋盤、黑白棋)
流行 MV 热舞	週二 10/8~12/24 15:40~17:10	表藝教室	2650	10~20 人	12 堂，限二~五年級女生
足球	週五 10/11~12/27 13:30~15:00	操場	1800	10~20 人	12 堂，自備四號足球
創客機器人	週三 10/9~12/25 13:30~15:00	電腦教室	2700	10~20 人	12 堂，限中高年級
直排輪	週六 10/12~12/28 10:00~11:30	籃球場	1650	7~20 人	11 堂(10/19 不上課)，裝備自備， 或找老師代購(全套裝備 4200 元)
扯鈴	週一 10/7~12/23 15:40~17:10	川堂	1650	8~15 人	11 堂(10/21 不上課)，自備扯鈴
快樂玩黏土	週三 10/9~12/25 15:40~17:10	一年二班教室	2350	8~20 人	12 堂，限二~五年級
跆拳道	週四 10/17~12/26 15:40~17:10	禮堂 B1(體操教室)	1650	5~20 人	11 堂，道服自備或找老師代購道服 1500 元(含短袖+長袖整套)
小蠟筆創意美術	週六 10/12~12/21 9:00~11:00	一年三班教室	3300	12~25 人	10 堂(10/19 不上課)
羽球 A	週一 10/7~12/28 15:40~17:10	禮堂	1650	8~25 人	11 堂(10/21 不上課)
羽球 B	週四 10/17~12/26 15:40~17:10	禮堂	1650	8~25 人	11 堂

一、社團報名：

(一)報名時程：113 年 9 月 3 日(二)9:00 起至 9 月 4 日(三)24:00 止，逾時不候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於報名時程內掃描右方 QR Code 或輸入連結網址報名(人數超過時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未足額將不開班，報名前請務必確認是否有時段衝突)，報名後請截圖保留，以利期限內更改時查詢。

<https://www.beiclass.com/rid=294d9ae66bc16a7240f3>

★(報名時需填入『學號』，即學生桃樂卡姓名上方『6 位數字』，請事先備妥避免延誤報名。)

★(報名時可複選社團，但每位學生僅能報名一次，請慎重選擇。)



(三)公告確定開課社團：9 月 13 日(星期五)已錄取者將發下繳費單(候補成功者將於收費截止後另行通知)，請於開課當日準時於本校川堂報到，未開成之社團將另於網頁公告。

二、繳費方式：上課費用請於9 月 13 日(星期五)~9 月 15 日(星期日)持單繳交(繳費方式依單據上之說明)，繳費完畢請保留收據(網路繳費請截圖)，方便帳目有異時查詢，期限內未繳交者將取消錄取資格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三、依據「桃園市國民中小學社團活動實施要點」，學校社團退費計算方式依下列方式辦理，報名前請審慎評估：

(一) 學生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出者，退還教師鐘點費及行政費之百分之七十；自實際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，退還教師鐘點費及行政費之半數，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，不予退還。

(二) 教材及學習材料費應全額退還，但已購置成品者，發給成品。

四、具身心障礙身份學生請於確定錄取後告知所需協助。

五、報名前請務必詳閱授課年段，確認無同時段活動衝突，且能準時接送孩子，無過早到校或延遲離校之情形。

六、報名截止後因個人因素取消者，將暫停 113 學年度報名社團之資格(含下學期及寒暑假)。

七、上課期間需請假或有社團相關問題，請於上課時間洽本校體育組陳老師，電話 3601400 轉 314。